询价通知书

询价项目名称：重庆东鸿城市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县城区休闲座椅采购

采购人：重庆东鸿城市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重庆渝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篇 询价采购邀请书 - 3 -](#_Toc3789)

[一、 询价内容 - 3 -](#_Toc2768)

[二、资金来源 - 3 -](#_Toc27827)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 3 -](#_Toc24693)

[四、询价有关说明 - 3 -](#_Toc10083)

[五、保证金 - 3 -](#_Toc24744)

[六、其它有关规定 - 3 -](#_Toc27803)

[七、联系方式 - 4 -](#_Toc15279)

[第二篇 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 - 5 -](#_Toc26395)

[第三篇 询价项目商务需求 - 6 -](#_Toc1682)

[一、交货期、交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 6 -](#_Toc16365)

[二、报价要求 - 6 -](#_Toc5577)

[三、货款结算与支付 - 7 -](#_Toc29403)

[四、附件、图纸及包装要求 - 7 -](#_Toc21094)

[五、其他商务要求内容 - 7 -](#_Toc22384)

[第四篇 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报价及采购终止 - 8 -](#_Toc1406)

[一、采购程序 - 8 -](#_Toc2883)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 9 -](#_Toc13272)

[三、无效报价 - 9 -](#_Toc3932)

[四、采购终止 - 10 -](#_Toc13365)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11 -](#_Toc14829)

[一、询价费用 - 11 -](#_Toc15529)

[二、询价通知书 - 11 -](#_Toc26302)

[三、报价要求 - 11 -](#_Toc18390)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变更 - 12 -](#_Toc25587)

[五、成交通知 - 12 -](#_Toc31002)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 12 -](#_Toc17949)

[七、签订合同 - 13 -](#_Toc7901)

[八、项目验收 - 13 -](#_Toc26034)

[九、采购代理服务费 - 14 -](#_Toc11430)

[第六篇 合同格式 - 15 -](#_Toc6494)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16 -](#_Toc4781)

[一、经济部分 - 17 -](#_Toc7118)

[二、技术（质量）部分 19](#_Toc18160)

[三、商务部分 20](#_Toc16613)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23](#_Toc13350)

[五、其他资料 28](#_Toc32119)

## 第一篇 询价采购邀请书

重庆渝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接受重庆东鸿城市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重庆东鸿城市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县城区休闲座椅采购进行询价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报价。

## 询价内容

|  |  |  |
| --- | --- | --- |
| **名称** | **项目总报价最高限价（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 重庆东鸿城市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县城区休闲座椅采购 | 65150.00 | 1 |

## 二、资金来源

单位自筹资金，采购预算共65150.00元。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四、询价有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加询价的供应商，请在垫江县人民政府网和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下载本项目询价通知书、澄清等报价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询价公告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三）获取询价通知书期限：

1.询价通知书提供期限：同询价公告期限。

2.报名方式：无需报名

3.询价通知书售价：人民币0元/包。

（四）递交响应文件地点：重庆市垫江县桂溪镇镇中社区5楼512

（五）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5月19日北京时间14:30，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为递交响应文件时间。

（六）评审开始时间：2025年5月19日北京时间14:30。

## 五、保证金

无

## 六、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报价。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同一合同项（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报价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报价。

（四）本项目的澄清文件（如果有）一律在垫江县人民政府网和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五）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六）询价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询价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报价，否则按无效处理。**

**（八）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否则按无效处理。**

（九）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七、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重庆东鸿城市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15923737588

（二）采购代理机构：重庆渝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老师 联系电话：15215147947

地址：重庆市垫江县桂阳街道桂西大道南二段2号财富大厦14楼

## 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

1. 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位置 | 数量 | | 单位 | 单价报价最高限价 （元） | 备注 |
| 各点需求 | 合计数量 |
| 一、靠背座椅 | | | | | | |
| 1 | 体育场公厕旁 | 6 | 85 | 套 | 590.00 | 本项目只供货不安装，座椅规格尺寸及相关要求以采购人发布的CAD图纸为准。随货提供全部安装配件及相关原厂备品备件。 |
| 2 | 文化馆广场 | 2 |
| 3 | 体育馆 | 4 |
| 4 | 体育场治安岗亭周边 | 6 |
| 5 | 文化馆旁 | 4 |
| 6 | 中心广场 | 12 |
| 7 | 西门广场 | 8 |
| 8 | 滨河西路桂溪茗苑广场 | 6 |
| 9 | 渝东商业街 | 12 |
| 10 | 老政府小乐园 | 7 |
| 11 | 会议中心前后 | 5 |
| 12 | 南阳公园 | 13 |
| 二、无靠背座椅 | | | | | | |
| 1 | 滨河东路 | 14 | 30 | 套 | 500.00 | 本项目只供货不安装，座椅规格尺寸及相关要求以采购人发布的CAD图纸为准。随货提供全部安装配件及相关原厂备品备件。 |
| 2 | 滨河西路 | 11 |
| 3 | 工农路（市政中心对面） | 5 |

1. **供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响应文件“分项报价明细表”中明确的货物制造商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正品（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附完备的技术资料（如有）、装箱单（如有）、产品“三包”证书和产品合格证。所有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要求，并符合相关行业管理规定。“分项报价明细表”必须明确货物制造商。**

## 第三篇 询价项目商务需求

## **一、交货期、交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交货期

在采购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天内完成交货。成交供应商未在约定交货期内完成交货的，根据实际超期天数按300元/天处以违约金。

（二）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按项目一览表中的位置送货（若后期实际送货位置或各位置送货数量有变化的按采购人指定地点为准）。

（三）验收方式

1.货物到达现场后，成交供应商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由此产生的所有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如有）、装箱单（如有）、产品“三包”证书和产品合格证等。

4.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5.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配置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6.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7.采购人顺利完成所有签收到货货物的安装后，视为验收合格。

8.若因货物质量问题或设计缺陷导致采购人无法顺利完成安装的，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调换货物直至采购人采购的所有货物安装完成为止，由此产生的所有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二、报价要求**

1、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报价为将“第二篇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的“项目一览表”明确货物的合格产品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本身价值、装运费（含货物上车及运输费用）、货物保险费（交货验收前）、货物到场的下货费用、各种应纳的税费、采购代理服务费、利润、完成合同明示或暗示的应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的一切责任、义务和风险而产生的费用等所有一切费用。

2、本项目设置项目总报价最高限价65150.00元和各类货物单价报价最高限价【详见“第二篇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的“项目一览表”】，供应商的项目总报价和各类货物单价报价不得超过对应的最高限价。

## **三、货款结算与支付**

（一）货款结算

结算货款=Σ（各分项货物成交单价×采购人实际安装完成的数量）-增值税税金扣除费用（若有）-违约金（若有）

增值税税金扣除费用计算说明：①增值税专用发票：本项目最高限价编制时增值税税率按3%计取，若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不足3%的，则按比例差额计算增值税税金扣除费用，供应商报价时须考虑此因素；

②普通发票：本项目最高限价编制时增值税税率按3%计取，若成交供应商后期提供的发票为普通发票，按货物总价款的3%计算增值税税金扣除费用，供应商报价时须考虑此因素。

（二）货款支付：采购人验收后支付至结算货款的100%。

## **四、附件、图纸及包装要求**

所有设备按照制造商规定的产品包装和随机标准附件为准。

## **五、其他商务要求内容**

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第四篇 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报价及采购终止

## 一、采购程序

（一）询价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

（二）由本项目询价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实质性响应等进行审查。

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保证金等进行审查。资格性审查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一）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执行。供应商可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

2.实质性响应审查。询价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询价通知书规定的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询价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实质性响应审查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标准** |
| 1 | 响应文件签署或盖章 | 按“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格式，签署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 |
| 3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询价通知书第二篇、第三篇规定的询价内容进行实质性响应。 |
| 询价有效期 |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

（三）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评审的依据为询价通知书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补充文件）。询价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询价通知书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一）询价小组将依照本询价通知书相关规定对技术（质量）和商务均能满足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所提交的报价，按照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二）若供应商的报价价格相同，由询价小组举手表决，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排序。

（三）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报价。

## 三、无效报价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报价：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二）供应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审查的；

（三）供应商未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前足额交纳所参与包保证金的；

（四）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未按“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的；

（五）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六）供应商不接受询价小组修正后的价格的；

（七）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包）报价的；

（八）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九）同一合同项（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报价，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报价的；

（十）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的；

（十一）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一、询价费用

参与报价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询价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询价通知书

（一）询价通知书由询价采购邀请书，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询价项目商务需求，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报价及采购终止，供应商须知，合同格式，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七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询价通知书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三、报价要求

（一）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询价通知书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

1.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进行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2.联合体

不允许

3.报价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二）保证金：

无

（三）修正错误

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或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询价小组或采购人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署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视为无效报价。

（四）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一式二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在响应文件正本中，询价通知书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署、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署、盖章。

3.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确认。

4.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密封送达报价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询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若正本、副本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六）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变更

（一）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商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询价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1.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成交供应商无充分理由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将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财政部门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

##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垫江县人民政府网和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质疑时限、内容

1.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2质疑项目的项目名称、项目号以及采购执行编号；

1.2.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4事实依据；

1.2.5必要的法律依据；

1.2.6提出质疑的日期；

1.2.7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1.2.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1.3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其他

3.1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 七、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原则上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合同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价通知书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询价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合同原则上应按照《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五）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询价通知书中予以约定。成交供应商履约完毕后，采购人根据采购文件规定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 八、项目验收

合同执行完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原则上应在7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情况验收，不得无故拖延或附加额外条件。

## 九、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5000元，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并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各供应商在报价时须考虑此费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采购人补偿此费用。

## 合同格式

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

##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二）分项报价明细表

**二、技术（质量）部分**

技术（质量）响应承诺

**三、商务部分**

商务响应承诺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五、其他资料**

投标企业对公账户开户银行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账户与缴纳保证金的账户一致）复印件加盖鲜章（原件备查）。

## **一、经济部分**

**报价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询价项目名称）的询价通知书，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询价项目的报价。

1.愿意按照询价通知书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交货及技术服务，项目项目总报价为人民币小写 （大写： ） 。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3.我方承诺：本次报价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询价通知书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询价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询价通知书》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同意按询价通知书规定，交纳询价通知书要求的保证金。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询价通知书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8.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分项报价明细表

名称：重庆东鸿城市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县城区休闲座椅采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位置 | 数量 | | 单位 | 单价报价最高限价 （元） | 单价报价（元） | 合价（元） | 货物制造商 | 备注 |
| 各点需求 | 合计数量 |
| 一、靠背座椅 | | | | | | | | | |
| 1 | 体育场公厕旁 | 6 | 85 | 套 | 590.00 |  |  |  | 本项目只供货不安装，座椅规格尺寸及相关要求以采购人发布的CAD图纸为准。随货提供全部安装配件及相关原厂备品备件。 |
| 2 | 文化馆广场 | 2 |
| 3 | 体育馆 | 4 |
| 4 | 体育场治安岗亭周边 | 6 |
| 5 | 文化馆旁 | 4 |
| 6 | 中心广场 | 12 |
| 7 | 西门广场 | 8 |
| 8 | 滨河西路桂溪茗苑广场 | 6 |
| 9 | 渝东商业街 | 12 |
| 10 | 老政府小乐园 | 7 |
| 11 | 会议中心前后 | 5 |
| 12 | 南阳公园 | 13 |
| 二、无靠背座椅 | | | | | | | | | |
| 1 | 滨河东路 | 14 | 30 | 套 | 500.00 |  |  |  | 本项目只供货不安装，座椅规格尺寸及相关要求以采购人发布的CAD图纸为准。随货提供全部安装配件及相关原厂备品备件。 |
| 2 | 滨河西路 | 11 |
| 3 | 工农路（市政中心对面） | 5 |
| 项目总报价（元） | | | | | | |  | | |
| 特别说明：1、合价=单价报价×合计数量；  2、项目总报价=靠背座椅合价+无靠背座椅合价。 | | | | | | | | | |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 二、技术（质量）部分

**技术（质量）响应承诺**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完全响应“第二篇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规定全部内容，具体如下：

1.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位置 | 数量 | | 单位 | 单价报价最高限价 （元） | 备注 |
| 各点需求 | 合计数量 |
| 一、靠背座椅 | | | | | | |
| 1 | 体育场公厕旁 | 6 | 85 | 套 | 590.00 | 本项目只供货不安装，座椅规格尺寸及相关要求以采购人发布的CAD图纸为准。随货提供全部安装配件及相关原厂备品备件。 |
| 2 | 文化馆广场 | 2 |
| 3 | 体育馆 | 4 |
| 4 | 体育场治安岗亭周边 | 6 |
| 5 | 文化馆旁 | 4 |
| 6 | 中心广场 | 12 |
| 7 | 西门广场 | 8 |
| 8 | 滨河西路桂溪茗苑广场 | 6 |
| 9 | 渝东商业街 | 12 |
| 10 | 老政府小乐园 | 7 |
| 11 | 会议中心前后 | 5 |
| 12 | 南阳公园 | 13 |
| 二、无靠背座椅 | | | | | | |
| 1 | 滨河东路 | 14 | 30 | 套 | 500.00 | 本项目只供货不安装，座椅规格尺寸及相关要求以采购人发布的CAD图纸为准。随货提供全部安装配件及相关原厂备品备件。 |
| 2 | 滨河西路 | 11 |
| 3 | 工农路（市政中心对面） | 5 |

2.供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响应文件中明确的货物制造商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正品（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附完备的技术资料（如有）、装箱单（如有）、产品“三包”证书和产品合格证。所有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要求，并符合相关行业管理规定。“分项报价明细表”必须明确货物制造商。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 三、商务部分

商务响应承诺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完全响应“第二篇询价项目商务需求”规定全部内容，具体如下：

**一、交货期、交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交货期

在采购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天内完成交货。成交供应商未在约定交货期内完成交货的，根据实际超期天数按300元/天处以违约金。

（二）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按项目一览表中的位置送货（若后期实际送货位置或各位置送货数量有变化的按采购人指定地点为准）。

（三）验收方式

1.货物到达现场后，成交供应商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由此产生的所有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如有）、装箱单（如有）、产品“三包”证书和产品合格证等。

4.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5.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配置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6.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7.采购人顺利完成所有签收到货货物的安装后，视为验收合格。

8.若因货物质量问题或设计缺陷导致采购人无法顺利完成安装的，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调换货物直至采购人采购的所有货物安装完成为止，由此产生的所有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二、报价要求**

1、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报价为将“第二篇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的“项目一览表”明确货物的合格产品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本身价值、装运费（含货物上车及运输费用）、货物保险费（交货验收前）、货物到场的下货费用、各种应纳的税费、采购代理服务费、利润、完成合同明示或暗示的应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的一切责任、义务和风险而产生的费用等所有一切费用。

2、本项目设置项目总报价最高限价65150.00元和各类货物单价报价最高限价【详见“第二篇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的“项目一览表”】，供应商的项目总报价和各类货物单价报价不得超过对应的最高限价。

**三、货款结算与支付**

（一）货款结算

结算货款=Σ（各分项货物成交单价×采购人实际安装完成的数量）-增值税税金扣除费用（若有）-违约金（若有）

增值税税金扣除费用计算说明：①增值税专用发票：本项目最高限价编制时增值税税率按3%计取，若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不足3%的，则按比例差额计算增值税税金扣除费用，供应商报价时须考虑此因素；

②普通发票：本项目最高限价编制时增值税税率按3%计取，若成交供应商后期提供的发票为普通发票，按货物总价款的3%计算增值税税金扣除费用，供应商报价时须考虑此因素。

（二）货款支付：采购人验收后支付至结算货款的100%。

**四、附件、图纸及包装要求**

所有设备按照制造商规定的产品包装和随机标准附件为准。

**五、其他商务要求内容**

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询价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询价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报价、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

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2.若为联合体参与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主办方（主体）出具。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 五、其他资料

投标企业对公账户开户银行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账户与缴纳保证金的账户一致）复印件加盖鲜章（原件备查）。

（结束）